

二零零四／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LEE & MAN HOLDING LIMITED
(理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僅供識別)

目錄

公司資料	1
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收益表	2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中期股息	13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13
業務回顧及展望	1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5
其他資料	1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衛少琦女士 (主席)
潘麗明女士
李文慧女士
李文恩先生
尹志強先生，太平紳士*
邢詒春先生*
王啟東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張國強先生

註冊辦事處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T
Grand Cayman
British West Indies

總辦事處

香港
九龍
觀塘
敬業街61-63號
利維大廈
8樓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Bank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網址

<http://www.leeman.com.hk>

中期業績

理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2	642,447	520,237
銷售成本		(404,110)	(323,442)
毛利		238,337	196,795
其他經營收入		4,065	8,305
銷售費用		(76,365)	(60,632)
行政費用		(71,366)	(65,920)
經營溢利	3	94,671	78,548
財務費用	4	(801)	(523)
出售一附屬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	1,548
除稅前溢利		93,870	79,573
所得稅支出	5	(8,562)	(7,745)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85,308	71,828
少數股東權益		(13,453)	(1,719)
股東應佔溢利		71,855	70,109
中期股息		24,750	24,750
每股盈利 (港仙)	6	8.7	8.5

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137,091	133,86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訂金		5,094	5,094
		142,185	138,954
流動資產			
存貨	8	92,841	105,68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25,593	119,596
應收票據		55,479	38,463
界定利益資產		4,078	3,910
應收相關公司款項		19	20
可收回稅項		406	1,78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8,861	106,220
		427,277	375,68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09,892	101,981
出售一主要附屬公司之已收訂金	11	15,600	—
應付相關公司款項		1,044	1,545
應付稅項		4,836	1,272
應付土地及樓房成本—於一年內到期		7,436	6,916
銀行及其他借貸	12	9,659	19,904
		148,467	131,618
流動資產淨值		278,810	244,064
資產減流動負債合計		420,995	383,018
少數股東權益		24,956	16,547
		396,039	366,47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82,500	82,500
儲備		313,539	283,971
		396,039	366,471

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93,064	81,667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5,881	13,082
融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56,488)	(41,25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	42,457	53,499
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06,067	65,451
期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48,524	118,95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之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8,861	121,470
銀行透支	(337)	(2,520)
	148,524	118,950

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資產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份溢價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估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匯兌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特別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累計溢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	82,500	20,307	13,604	708	(67,99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估虧損	—	—	(244)	—	—	—	(244)
海外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793)	—	—	(793)
未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之淨虧損	—	—	(244)	(793)	—	—	(1,037)
	82,500	20,307	13,360	(85)	(67,990)	317,342	365,43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變現	—	—	(355)	—	—	35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變現	—	—	(104)	—	—	104	—
股東應佔溢利	—	—	—	—	—	71,855	71,855
已付末期股息	—	—	—	—	—	(41,250)	(41,250)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	82,500	20,307	12,901	(85)	(67,990)	348,406	396,039

05

	資產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份溢價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估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匯兌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特別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累計溢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82,500	20,307	13,255	(752)	(67,990)	
海外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1,249	—	—	1,249
未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之淨收益	—	—	—	1,249	—	—	1,249
	82,500	20,307	13,255	497	(67,990)	280,226	328,79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變現	—	—	(304)	—	—	30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變現	—	—	(243)	—	—	243	—
股東應佔溢利	—	—	—	—	—	70,109	70,109
已付末期股息	—	—	—	—	—	(41,250)	(41,250)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	82,500	20,307	12,708	497	(67,990)	309,632	357,654

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以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已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新估值作出調整。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2.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由於本集團所有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貢獻均源自製造及銷售手袋及行李箱，按業務分類之分析並無提供。

地區分類

	按地區市場之銷售收入		經營溢利貢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美國	518,777	412,809	73,249	60,828
歐洲	101,058	84,551	18,178	15,559
香港	12,336	11,755	1,443	1,815
南美洲	4,372	1,601	715	308
其他地區	5,904	9,521	452	1,249
	642,447	520,237	94,037	79,759
利息收入			634	337
財務費用			(801)	(523)
除稅前溢利			93,870	79,573
所得稅支出			(8,562)	(7,745)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85,308	71,828
少數股東權益			(13,453)	(1,719)
股東應佔溢利			71,855	70,109

由於銷往不同地區市場之產品乃產自相同之生產設施，按地區市場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並無呈列。

中期業績

3. 經營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		
職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76,366	74,763
壞賬撇除	5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6,299	5,6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75	—
並已計入：		
利息收入	634	337

4. 財務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利息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37	112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其他貸款	764	411
	801	523

中期業績

5. 所得稅支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稅	8,276	7,745
海外稅項	286	—
	8,562	7,745

本集團大部份溢利並非產自或源自香港，故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 (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5%) 計算。

海外稅項乃按個別管轄地區之課稅率而計算。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未經審核之股東應佔溢利71,855,000港元 (二零零三年：70,109,000港元) 除以已發行股份825,000,000股 (二零零三年：825,000,000股) 而計算。

7.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耗資10,909,000港元 (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639,000港元)，以擴展業務。

中期業績

8. 存貨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原材料	35,715	46,658
在製品	20,753	27,221
製成品	36,373	31,805
	92,841	105,684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賒賬期平均30天至60天。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約111,68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03,698,000港元），應收貿易賬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少於30天	60,512	62,933
31至60天	33,261	18,588
61至90天	11,875	5,543
90天以上	6,034	16,634
	111,682	103,698

中期業績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貿易賬款約64,71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71,093,000港元），應付貿易賬款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少於30天	34,885	52,580
31至60天	25,692	17,820
61至90天	1,669	533
90天以上	2,468	160
	64,714	71,093

11. 出售一主要附屬公司之已收訂金

此款項乃理文發展有限公司（「理文發展」，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五日所簽訂協議（「出售協議」）之初步訂金。根據出售協議，理文發展同意出售其全資附屬公司Foreland Pacific Limited（「Foreland」）之全部權益，代價為7,000,000美元（約54,600,000港元，尚待調整）。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日刊發之通函內。

12. 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其他借款	9,322	19,751
銀行透支	337	153
	9,659	19,904

其他借款乃從美國一代理公司之墊支借款。該借款乃按美國最優惠利率加半厘並設最低利率4.25%之年息率計息，並須應要求償還。該借款乃以本公司一附屬公司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存貨作抵押，金額分別為4,276,000港元及23,21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955,000港元及20,791,000港元）。

中期業績

13. 股本

	普通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普通股份每股0.10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5,000,0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825,000,000	82,500

14. 資本承擔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於簡明財務報表中撥備之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支出	914	1,232

15. 外幣合約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訂有外幣合約承擔如下：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用作鎖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外幣合約之本金		
— 售出歐元	EUR42,583	—
— 購買美元	USD52,062	—

中期業績

16. 或然負債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有追索權之出口票據貼現	139	2,225

17. 關連交易

期內，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附註		
智業控股有限公司（「智業」） 及其附屬公司（「智業集團」）			
購買瓦楞紙板及紙箱	a	3,925	3,742
已收管理費	b	271	384
理文製造廠有限公司（「理文製造廠」）			
已收管理費	b	111	141
理文置業有限公司（「理文置業」）			
已付使用權費	c	684	770
理文造紙有限公司（「理文造紙」）			
已收管理費	d	366	72

附註：

- a. 本集團同意將會陸續從智業集團（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Fortune Star Tradings Ltd.（「Fortune Star」）之聯繫人）購買瓦楞紙板及紙箱。購買價格於日常業務運作中參考當時市場情況後逐次商議。

中期業績

17. 關連交易(續)

- b. 本集團同意促使其附屬公司向理文紙品有限公司(智業之附屬公司)及理文製造廠提供(i)辦公室設施及設備；(ii)運輸設備；及(iii)管理服務包括行政及財政服務，並按成本每月收取管理費。

理文製造廠由本公司董事李文慧女士實益擁有。

- c. 根據理文管理有限公司(「理文管理」，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理文置業(由Fortune Star之聯繫人李運強先生及本公司董事李文恩先生實益擁有)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四日所簽訂之兩份使用權協議，理文置業同意由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起為期三年，以每月合共156,750港元之使用權費向理文管理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授予使用若干辦公室地方之使用權。其後雙方同意由二零零三年六月一日起將每月使用權費下調至合共114,000港元。
- d. 根據理文管理與理文造紙(Fortune Star之聯繫人)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八日簽訂一份由二零零三年九月一日起為期一年，每月服務費72,076.94港元之管理服務協議，及其後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日以每月服務費5,500.00港元由二零零四年九月一日起續期一年，理文管理向理文造紙提供行政及秘書服務，以及授權理文造紙使用理文管理之辦事處為註冊辦事處。

18. 結算日後事項

根據出售協議，理文發展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五日出售Foreland之全部權益，代價為7,000,000美元(約54,600,000港元，尚待調整)。是次出售為本集團帶來約31,200,000港元之收益。

19. 審閱中期賬目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布派付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3.0港仙(二零零三年：3.0港仙)予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三日名列於股東名冊內之股東。預期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派付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三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八日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以辦理登記手續。

業務回顧及展望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為71,855,000港元，與去年同期之70,109,000港元比較，增長2.5%；而營業額為642,447,000港元，與去年同期之520,237,000港元比較，增長23.5%。就期內回顧，本集團之毛利率為37.1%，與去年同期之37.8%相若。

本集團製造一系列手袋產品，主要銷往美國及歐洲。美國市場佔本集團營業額80.8%，比去年同期增長25.7%；歐洲市場佔本集團營業額15.7%，比去年同期增長19.5%。

展望

鑑於美國經濟放緩及手袋業競爭將更趨激烈，加上珠江三角洲勞工趨向短缺令工資提高，因此經營成本將會上升。本集團年來致力發展及加強手袋設計隊伍，產品設計及開發能力得以不斷提升，未來將會生產及銷售更多原創設計之時款手袋產品，以提高競爭能力。同時，本集團會繼續致力控制生產成本，努力將過往業績保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及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為642,447,000港元及71,855,000港元，去年同期則為520,237,000港元及70,109,000港元。期內每股盈利為8.7港仙，去年同期則為8.5港仙。

資本結構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股東資金總額為396,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66,000,000港元)。

本集團財務狀況保持強勁，保持低負債水平及高流動資金之狀況。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比率為2.9(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9)，而資本負債比率則為零(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本集團之淨現金盈餘為149,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06,000,000港元)，而大部份現金結餘存於本港之主要銀行。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共93,0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2,000,000港元)。持續強勁之現金流量正反映本集團有效地管理營運資金以配合業務運作之需要。本集團未來之現金流量及未動用之銀行信貸額將為業務所需提供足夠的資金。

15

資金政策

本集團之交易及貨幣資產主要以港元或美元訂值，因此本集團承受之外匯風險極低。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一附屬公司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存貨分別為4,276,000港元及23,21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955,000港元及20,791,000港元)，已抵押予美國一代理公司以作應收貿易賬之融資。

僱員

本集團員工超過6,000名，僱員薪酬具競爭力。僱員之表現至少每年經評審一次，其收入與表現掛鉤。本集團與員工關係良好。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總額之百分比
衛少琦女士	全權受益人	617,000,000 (附註1)	74.79%
李文恩先生	全權受益人	617,000,000 (附註1)	74.79%
李麗珠女士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0.12%

附註1：該等股份乃由一項全權信託 The Fortune Star 1992 Trust 之受託人 Newcourt Trustees Limited 全資擁有之公司 Fortune Star Tradings Ltd.（「Fortune Star」）持有，而該項信託之全權受益人包括本公司董事衛少琦女士及李文恩先生，以及彼等若干家庭成員及其他慈善團體。

附註2：李麗珠女士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一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股份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相聯法團名稱	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已發行 股份之百分比
衛少琦女士	全權受益人	Fortune Star	1 (附註)	100%
李文恩先生	全權受益人	Fortune Star	1 (附註)	100%

附註：由於 Fortune Star 擁有本公司50%以上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Fortune Star 為本公司之相聯法團。Fortune Star 之全數已發行股本由 Newcourt Trustees Limited 以 The Fortune Star 1992 Trust 之信託人身份持有，The Fortune Star 1992 Trust 為一項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包括本公司董事衛少琦女士及李文恩先生，以及彼等若干家庭成員及其他慈善團體。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四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可獲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自計劃採納以來，本公司並無根據計劃授出購股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本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股東(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或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總額之百分比
Fortune Star (附註)	實益擁有人	617,000,000	74.79%
惠理基金管理公司	實益擁有人	62,498,000	7.58%

附註： Fortune Star之全數已發行股本乃由 Newcourt Trustees Limited 以 The Fortune Star 1992 Trust 之信託人身份持有，The Fortune Star 1992 Trust 為一項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包括本公司董事衛少琦女士及李文恩先生，以及彼等若干家庭成員及其他慈善團體。

除上文所披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通知本公司，指其在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集團之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就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進行討論，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各董事概無獲悉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指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任何時間，未有遵守上市規則所載的最佳應用守則。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衛少琦

香港，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